

证券代码：832520 证券简称：环申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2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严月华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严月华女士代表董事会汇报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2026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王彪先生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并对 2026 年度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6 年度公司业务发展规划，编制了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现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，公司（含子公司）拟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45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）。在办理授信过程中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担保方式，包括但不限于实控人信用担保、担保公司担保、用公司资产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、用公司资产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等；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，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保证、财产抵押、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）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述用于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公司资产范围包括公司土地使用权、房产及知识产权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的远期结售汇业务，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，包括美元、欧元等。开展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，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远期结汇业务。2026 年预计远期结售汇的规模为不超过 600 万美元、150 万欧元，可滚动循环使用。业务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最长交割期不超过 12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开展远期结

售汇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一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二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